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3-083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7日以电话和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3年11月29日下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董长甄哲先生主持,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经审慎研究,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次会议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2.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表决情况,公司决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定于2023年12月15日(星期五)14:00时在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沈太路2588号会议室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85)。
三、备查文件
1.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3.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3-084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7日以电话和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3年11月29日下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董长甄哲先生主持,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经审慎研究,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次会议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2.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表决情况,公司决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定于2023年12月15日(星期五)14:00时在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沈太路2588号会议室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85)。
三、备查文件
1.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3.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3-084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7日以电话和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3年11月29日下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董长甄哲先生主持,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经审慎研究,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次会议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2.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表决情况,公司决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定于2023年12月15日(星期五)14:00时在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沈太路2588号会议室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85)。
三、备查文件
1.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3.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3-084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12人。
(7)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44,877.15万元,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4,241.93万元,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198.68万元。
(8)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家,上年度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23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家)、采矿业(1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家)、批发和零售业(1家)、教育(1家)、金融业(1家);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2,642.90万元。本公司(含子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2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4,016.47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曹忠志,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3年4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建投能源(000640)、河钢资源(000923)、赤天化(600227)、亚太实业(000691)、中润文化(002085)、宏达新材(002211)、中国高科(600730)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丽,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年成为AOCCA会员,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河钢资源(000923)审计报告,参与了多家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拟质量内部控制复核人:王艳玲,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1年至2007年在河北二达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任审计部门经理及副所长;2007年至2013年在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审计工作,任审计部门经理等职;2013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质量内部控制复核等工作,现任技术合伙人和质控部负责人。具有多年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承担过中国高科(600730)、开滦股份(600997)、老白干酒(600565)、先河环保(300137)、广东明珠(600382)等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其他类型证券审计业务质量内部控制复核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违规处罚日期	违规处罚类型	自律监管事由	自律监管处理处罚情况
1	曹忠志	2023-2-9	警示函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诚信记录	经协会自律惩戒委员会调查,未发现违规行为
2	曹忠志	2023-2-24	监管谈话	中国证监会会员诚信记录	经中国证监会调查,未发现违规行为

3. 独立性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本次审计服务的收费是会计师事务所各别级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的。
本期审计费用合计为410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审计费31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100万元。较上年同期审计费用未发生变化。
5.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保留意见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拟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及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表示无异议。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要求,做好沟通与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审计的专项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上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经审慎研究,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3-062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2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5)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6)截至2022年末,利安达事务所共有合伙人49人,注册会计师36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12人。
(7)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44,877.15万元,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4,241.93万元,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198.68万元。
(8)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家,上年度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23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家)、采矿业(1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家)、批发和零售业(1家)、教育(1家)、金融业(1家);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2,642.90万元。本公司(含子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2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4,016.47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曹学,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张洋,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申旭,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4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的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所需、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与服务各别级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及经验等因素确定。
2023年度审计费用共计46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36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
5.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2022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经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慎研究,建议不再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三)上市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配合做好后续相关工作。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天职国际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能够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提供专业、客观、公正的审计服务,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审计的专项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上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经审慎研究,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3-062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2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5)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6)截至2022年末,利安达事务所共有合伙人49人,注册会计师36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12人。
(7)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44,877.15万元,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4,241.93万元,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198.68万元。
(8)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家,上年度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23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家)、采矿业(1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家)、批发和零售业(1家)、教育(1家)、金融业(1家);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2,642.90万元。本公司(含子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2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4,016.47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曹学,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张洋,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申旭,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4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的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所需、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与服务各别级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及经验等因素确定。
2023年度审计费用共计46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36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
5.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2022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经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慎研究,建议不再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三)上市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配合做好后续相关工作。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天职国际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能够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提供专业、客观、公正的审计服务,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审计的专项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上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经审慎研究,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3-062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2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5)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6)截至2022年末,利安达事务所共有合伙人49人,注册会计师36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12人。
(7)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44,877.15万元,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4,241.93万元,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198.68万元。
(8)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家,上年度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23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家)、采矿业(1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家)、批发和零售业(1家)、教育(1家)、金融业(1家);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2,642.90万元。本公司(含子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2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4,016.47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曹学,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张洋,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申旭,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4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的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所需、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与服务各别级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及经验等因素确定。
2023年度审计费用共计46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36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
5.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2022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经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慎研究,建议不再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三)上市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配合做好后续相关工作。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天职国际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能够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提供专业、客观、公正的审计服务,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审计的专项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上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经审慎研究,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3-062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2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5)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6)截至2022年末,利安达事务所共有合伙人49人,注册会计师36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12人。
(7)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44,877.15万元,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4,241.93万元,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198.68万元。
(8)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家,上年度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23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家)、采矿业(1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家)、批发和零售业(1家)、教育(1家)、金融业(1家);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2,642.90万元。本公司(含子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2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4,016.47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曹学,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张洋,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申旭,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4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的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所需、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与服务各别级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及经验等因素确定。
2023年度审计费用共计46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36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
5.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2022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经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慎研究,建议不再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三)上市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配合做好后续相关工作。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天职国际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能够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提供专业、客观、公正的审计服务,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审计的专项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上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经审慎研究,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登记日期、地点
1.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会议联系人:周展生
联系电话:021-62430619
传真:021-62137175
电子邮箱:002506@cninfo.com.cn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虹桥路2188弄虹桥商务别墅25号
邮编:200336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会议的食宿费用和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
3.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5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1日。
二、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须是本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沈太路2588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5日(星期五)14:00。
(二)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1日。
二、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须是本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沈太路2588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3日9:30-11:30,14:30-16:30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188弄虹桥商务别墅25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3-062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2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5)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6)截至2022年末,利安达事务所共有合伙人49人,注册会计师36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12人。
(7)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44,877.15万元,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4,241.93万元,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198.68万元。
(8)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家,上年度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23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家)、采矿业(1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家)、批发和零售业(1家)、教育(1家)、金融业(1家);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2,642.90万元。本公司(含子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2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4,016.47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曹学,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张洋,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申旭,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4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的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所需、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与服务各别级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及经验等因素确定。
2023年度审计费用共计46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36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
5.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